**第四冊 社會篇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課次** | **課本原文（新標點和合本）** | **天主教用語（思高聖經版）** | **出現頁數** |
| 1. 教會對社會的貢獻與使命
 | 人名 | 百基拉 | 普黎史拉 | 學生本頁53 |
| 亞居拉 | 阿桂拉 |
| 金句 | 上帝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（哥林多前書12:28） | 天主在教會內所設立的：第一是宗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有治病奇恩的，救助人的，治理人的，說各種語言的。（格林多前書12:28） | 學生本頁48 |
| 參考經文 | 萬國啊，你們都當讚美耶和華！萬民哪，你們都當頌讚他！（詩篇117:1） | 列國萬民，請讚美上主，一切民族，請歌頌上主！（聖詠集117:1） | 學生本頁44 |
|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（約翰福音13:34-35） | 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：你們該彼此相愛；如同我愛了你們，你們也該照樣彼此相愛。如果你們之間彼此相親相愛，世人因此就可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。（若望福音13:34-35） |
| 所以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 。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（馬太福音28:19-20） | 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成為門徒，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給他們受洗，教訓他們遵守我所吩咐你們的一切。看！我同你們天天在一起，直到今世的終結。（瑪竇福音28:19-20） |